管理体系审核记录表

|  |  |  |  |
| --- | --- | --- | --- |
| 过程与活动、抽样计划 | 涉及条款 | 受审核部门：南安市奥力石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吕维山 陪同人员：钟秋洁 | 判定 |
| 审核员：王宁敏 审核时间：**2022年01月02日 上午至2022年01月02日 下午，共****1.0天。** |
| 1、合同基本信息确认:（9:00-10:30）核对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生产（安全）许可证、行业许可证、3C证书等）原件和复印件/扫描件的一致性确定审核范围的合理性（地址、产品/服务）确定多现场和临时现场的地址确定有效的员工人数 生产、服务的班次体系运行时间是否满足6个月2、了解企业基本情况：（10:30-12:00）组织环境主要的相关方和期望 风险的识别和评价组织机构的设置外部提供过程、产品和服务被主管部门处罚和曝光情况其他机构转入情况（适用时）3、文件化体系策划情况（12:30-15:00）- 管理手册；- 文件化的程序；- 作业文件；- 记录表格4、各管理体系的运行情况：（15:00-16:30）管理方针制定与贯彻情况管理目标及完成统计员工对相关标准的认知和能力（贯标培训、应知应会、持证上岗等）相关方/客户的反馈内审的策划和实施管理体系的评审对多场所/临时场所建立的控制的水平（适用时）识别二阶段审核的资源配置情况和可行性 |
| **1、合同基本信息确认:（1月2日9:00-10:30）****核对资质证书（营业执照、生产（安全）许可证、行业许可证、3C证书等）原件和复印件/扫描件的一致性** | **4.1** | 现场检查**《营业执照》**——：□正本 ☑副本； ☑原件 □复印件编号： 91350583757394646M ； 有效期： 2004.2.20~2054.2.19 ；经营范围的**相关描述**： 一般项目：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供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经营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为准）认证申请范围： 石材加工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 营业执照原件和复印件/扫描件的一致。经检查企业没有生产（安全）许可证、行业许可证、3C证书等。 | ☑证件有效□证件失效☑范围合规□超出范围 |
| **确定审核范围的合理性（地址、产品/服务）** | **4.3** | 注册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官桥镇南联石材加工集中区前梧村顶乡37号 与《营业执照》内容一致。经营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市官桥镇南联石材加工集中区前梧村顶乡37号 注册地址与生产或服务现场一致。 | ☑内容一致□内容不同☑内容一致□内容不同 |
| **确定多现场（固定）的地址（适用时）** | **4.3** | 多现场的名称和具体位置：无现场1： 现场2： 与申请时提供的《多场所申报清单》是否一致 | □内容一致□内容不同□内容一致□内容不同 |
| **确定临时现场的地址（适用时）** | **4.3** | 临时现场的名称和具体位置：无现场1： 现场2： 确定建设单位的在建项目清单（仅限建工QMS）与申请时提供的《企业在建项目清单》是否一致 | □内容一致□内容不同□内容一致□内容不同 |
| **确定有效的员工人数** | **7.1** | 认证范围内能源管理体系覆盖的人数（总计 120 人，总人数：120）认证申请是154人。（现已现场进行核实为120人）。管理人员 57 人；工人 63 人；其中承包商 46 人倒班操作人员 0 人；劳务派遣人员 0 人；临时工 0 人；季节工 0 人； | □与申请一致☑与申请不同 |
| **生产/服务的班次** | **4.4** | ☑单班（例如：8:00- 17:30）其中12:00-13:30午餐休息□双班（例如：早班7:00-17:00；晚班17:00-03:00）。□三班（例如：早班8:00- 16 :00；晚班16 :00- 24 :00；夜班24 :00-次日 08 :00） |  |
| **体系运行时间是否满足6个月** | **4.4** | 管理手册发布的时间： 2021 年 7 月 1 日☑至今管理体系已运行6个月以上□至今管理体系运行不足6个月以上 | ☑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 |
| **2、了解企业基本情况：（1月2日10:30-12:00）****组织环境****主要的相关方和期望** **风险的识别和评价****组织机构的设置****外部提供过程、产品和服务****被主管部门处罚和曝光情况****其他机构转入情况（适用时）** | **4.1/4.2/6.1** | - 主要的内部环境和外部环境分析的充分性 🗹已实施 ¨不充分，需要完善： - 主要的相关方和期望的充分性 🗹已实施 ¨不充分，需要完善： - 确定风险的识别和评价🗹已实施 ¨不充分，需要完善： - 组织机构设置、职责分配及沟通🗹已实施 ¨不充分，需要完善： - 确定外部提供过程、产品和服务（外包过程）： QMS关注 - 被主管部门处罚和曝光情况🞎未发生 🗹已发生，说明： 见《南城管[2021]罚字第304号官》文件，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条第一款及《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第三十六条第一款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福建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办法》第六十七条及《南安市自然资源局 南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南安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南安市工业企业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处理方案>的通知》（南资源[2020]413号）和《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南安市开展相对集中行政处罚权工作的批复》的规定，受到南安市城市管理局处罚，罚款人民币伍拾柒万柒仟捌佰肆拾壹元柒角零分。处罚日期：2021.12.9，公示日期：2021.12.10。 A 61824_行政处罚信息A 61825_信用网站截图A 61830_行政罚款缴费发票-奥力- 其他机构转入情况（适用时）无¨已收集到以往的不符合项 ¨未收集到以往的不符合项 ， | ☑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 |
| **3、文件化体系策划情况（1月2日12:30-15:00）****-管理手册；** | **7.5** | 组织的文件化体系的结构——二阶段予以充分性审核- 《能源管理手册》 1 份；覆盖了 □QMS □50430 □EMS☑ EnMS □OHSMS □FSMS □HACCP**文件审核问题：****在“能源管理手册发布令”、“2 引用标准”、“3 术语和定义”等段落缺少对标准“RB∕T 110-2014 能源管理体系 建筑卫生陶瓷企业认证要求”的加入和描述。** | □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 |
| **-文件化的程序；** | **7.5** | - 文件化的程序； 22 份；详见《程序文件清单》- 能源作业文件（管理制度）； 9 份；- 记录表格； 若干 份； | □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 |
| **4、各管理体系的运行情况：（15:00-16:30）****管理方针制定与贯彻情况** | **5.2** | 组织文件化的管理方针已制定，能源方针内容为： 遵守法规 清洁生产；节能降耗 创新改造；能耗限额 持续改进。 贯彻情况：☑文件发放 □标语 □展板 ☑网站 □员工手册 □ | ☑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 |
| **管理目标及完成统计** | **6.2** | 组织文件化的管理目标已制定，内容为： 2021年目标：单位产品能耗≦9881.86kgce/万㎡。 | ☑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 |
| **员工对相关标准的认知和能力（贯标培训、应知应会、持证上岗等）** | **7.2** | 标准宣贯的时间： 2021 年 5 月 10 日□QMS □EMS □OHSMS ☑EnMS □FSMSMS □HACCP ☑已培训了相关标准和内审员知识；□至今未培训相关标准和内审员知识员工对相关标准的认知和能力（应知应会、持证上岗等）□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 |  |
| **相关方/客户的反馈** | **4.2** | - 主要的相关方和期望的充分性 🗹已实施 ¨不充分，需要完善：  | ☑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 |
| **内审的策划和实施** | **9.2** | 自管理体系建立后，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实施了内部审核；记录包括：☑内审计划、☑内审检查表、☑不符合项报告 1 份，对体系整体运行的有效性影响较轻，通过现场交流的方式得到解决☑内审报告。 | □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 |
| **管理体系的评审** | **9.3** | 自管理体系建立后，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实施了管理评审；☑管理评审输入、☑管理评审输出（报告）。 | □满足要求□不满足要求☑基本满足要求 |
| **对多现场（固定）建立的控制的水平（适用时）** | **4.3/4.4** | 多现场的名称和具体位置：无现场1： 现场2： 与申请时提供的《多场所申报清单》是否一致 | □内容一致□内容不同□内容一致□内容不同 |
| **对临时场所建立的控制的水平（适用时）** | **4.3/4.4** | 临时现场的名称和具体位置：无现场1： 现场2： 确定建设单位的在建项目清单（仅限建工QMS）与申请时提供的《企业在建项目清单》是否一致 | □内容一致□内容不同□内容一致□内容不同 |
| **识别二阶段审核的资源配置情况和可行性** | **7.1/4.1/5.3** | ☑ 识别二阶段审核的资源配置情况☑ 有生产/服务现场 ☑领导层可以迎审 ☑交通食宿 □劳保用品 ☑ 其他： ☑ 识别二阶段审核的可行性☑ 二阶段日期的可接受性 ☑审核组成员的可接受性 ☑一阶段的问题已整改☑ 不存在影响二阶段审核的问题公司总人数120人，其中体系堵盖人数120人，大中专以上学历人数34人（其中本科11、大专13，中专10）；管理人员 57人，工人总数63人；劳务派遣人员0 人；临时工0 人；倒班工人为0人；其中承包商员工数46人；季节工 0 人。公司的组织机构：领导层（总经办）、人力行政中心、生产部、财务部、采购部、研发部。公司的基础资源包括：人力资源、基础设施、信息、生产以及生产管理、工作与工作环境、监视与测量资源等（能源计量器具），公司对人员、主要耗能设备设施和工作环境等资源条件规定了相应的要求，以达到满足顾客及相关方要求的目的，基本满足体系标准的要求，可以进行二阶段审核。具体证据在二阶段审核时进行获取。 |  |

说明：不符合标注N